

分立鬮書人兄弟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□往哲遺風，豈宜一旦分折，第人□□□□古世事□□欲勉強同居尤□，反生嫌疑。爰是邀請母□□□□族長，將祖父遺下及兄弟全置田業、屋宇、家器、農具、□隻、種子，先踏公一處，長孫一項，其餘作□□□踏均分，告祖禱神，拈鬮爲定。或肥礁廣狹，大小參差不齊，截長補短，俱係至公無私。自分以後，各宜照鬮□□□待爭長競短，致傷和氣。今□有憑，全立鬮書陸紙一樣，□□壹紙存炤。

計開

一、存公業買叁弟□肆分，逐年輪流耕種，以爲母親養贍之資。

一、存長孫應得□粟陸石。

長房日應分得田貳分，址在厝前。東至厝地；西至伍房田；北至四房田。又帶□□田叁分。東至伍房田；西至四房田。

次房錢應分得田貳分貳厘伍系，址在南勢。北至四房田。又帶西勢田叁分。東至四房田。

四房世應分得田貳分貳厘伍系，址在南勢。南至次房田。又帶西勢田叁分。東至長房田；西至次房田。

五房生應分得田貳分，址在厝前。東至長房田；西至六房田；又至七房田。又帶西勢田叁分。西至長房田。

六房殿應分得田壹分五厘，址在厝前。東至五房田；北至七房田。又帶西畔田叁分伍厘。西至七房田。

七房壽應分得田貳分，址在厝前。東至五房田；南至六房田；北至五房田。又帶西畔田叁分。東至六房田。

批明：鬮分內大契，公議交與長房收執，日後不得混爭。批炤。

公親人母舅 陳彩（花押）

陳鳳（花押）

代書人族姪 天瑞（花押）

脩（花押）

知見人堂叔祖

在場人母親 陳氏（花押）

次房鬮書

道光拾肆年陸月 日

全書人兄弟

賴殿（花押）

賴世（花押）

賴目（花押）

賴錢（花押）

賴生（花押）

賴壽（花押）